

京苗退出机制

根据出现问题京苗的主观态度、违纪行为的情节轻重、后果、影响、将违纪行为分为蓝线行为、黄线行为和红线行为。三类违纪情况划分及对应的处罚机制如下：

- 京苗存在黄线行为，出现第 1 次给予口头批评，出现第 2 次校企及部门导师面谈，出现第 3 次做退出处理；
- 京苗存在红线行为，出现则直接做退出处理；
- 京苗存在黑线行为，出现则对学生做退出处理并追责，其部门导师及京苗导师视情况承担连带责任。

一、黄线行为

- 1.一个月内迟到/早退 2 次及以上；
- 2.一个月内无故旷工 1 次及以上，请假须按照标准请假流程提交申请，如果缺少任一步骤，一律作旷工处理；
- 3.工作时间从事私人或与工作无关的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睡觉、闲聊、玩手机、进行娱乐活动、长时间或频繁接打私人电话等；
- 4.工作怠慢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不负责任、擅离职守、无特殊原因未完成导师布置的任务、擅自变更工作流程或未按流程执行等；
- 5.违反公司纪律及秩序的其他行为。

二、红线行为

- 1.故意扰乱工作秩序且屡教不改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在工作场合大声喧哗、故意打断他人工作进度、越职越权等行为；

- 2.破坏公司团结、公平和秩序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参与旷工、游行等不良行为，并鼓动其他同学参与任何扰乱正常工作秩序的行为；
- 3.损害公司声誉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擅自使用公司名誉招摇撞骗、为谋取个人利益施惠受贿、以各种形式散布负面、虚假的言论等；
- 4.携带或企图携带违禁品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携带武器、易燃易爆物品、携带未经授权的电子设备进入库房等特殊场所等；
- 5.有悖职业操守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为客户提供服务过程中态度恶劣或拒绝沟通导致客户向公司投诉、泄露客户或公司信息等；
- 6.损害公司财产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侵占公司资产、私自罚款、私配公司钥匙、私自使用公章、虚假报销等；
- 7.严重违反公司纪律及秩序的其他行为。

三、黑线行为

- 1.违反信息安全并造成严重后果；
- 2.违反公司安全、消防、卫生、疫情防控和内控合规管理规定，情节或影响严重，或造成严重损害的。

2022 年 12 月 28 日